

证券代码：874437

证券简称：中原辊轴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8日以专人送出方式发出

会议主持人：牛冲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3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4 年的资金需求，公司（包括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18,000.00 万元（含本数），有效期内（本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以上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 18,000.00 万元，预计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 18,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的授信和担保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该拟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和担保金额，融资授信额度、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授信期限最终以双方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如有）可以以信用、自有资产抵押、质押、股东担保申请办理融资。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信种类包括不限于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等，具体担保方式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收购朱彦军持有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 50% 的出资份额，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 100% 的出资份额，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公司本次交易金额不会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30%，具体参照第三方评估价值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朱彦军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4 年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1.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河南中原重型锻压有限公司购买材料或接受劳务 100 万元，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 200 万元；2.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河南神龙石油钻具有限公司购买材料或接受劳务 50 万元，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 50 万元；3.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向河南精嘉装备有限公司购买产品或接受劳务 50 万元，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50 万元，提供租赁服务 5 万元。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牛冲、牛小会、黄小军、朱彦军回避，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